

國立羅東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08 學年教師評審委員會名冊

編號	委員類別	姓名	性別	職稱	備註
1	當然委員	廖俊仁	男	校長	
2	當然委員	會長		家長會會長	家長會代表
3	當然委員	陳淑華	女	教師兼導師	教師會代表
4	選舉委員	徐淑菁	女	教師兼導師	未兼行政
5	選舉委員	張淑媛	女	專任教師	未兼行政
6	選舉委員	陳霏霏	女	教師兼導師	未兼行政
7	選舉委員	游秀珠	女	專任教師	未兼行政
8	選舉委員	呂宿菁	女	教師兼輔導室主任	
9	選舉委員	蕭佳虹	女	專任教師	未兼行政
10	選舉委員	杜肇申	男	教師兼導師	未兼行政
11	選舉委員	廖錫堅	男	教師兼導師	未兼行政
12	選舉委員	莊振鋒	男	教師兼導師	未兼行政
13	選舉委員	簡培賢	男	教師兼導師	未兼行政
14	選舉委員	張瑞源	男	專任教師	未兼行政
15	選舉委員	吳晨生	男	教師兼建築科主任	
16	選舉委員	陳建尹	男	教師兼秘書	
17	選舉委員	林仲淮	男	教師兼機械科主任	
18	選舉委員	林建明	男	教師兼進修部主任	
19	選舉委員	紀銘華	男	教師兼圖書館主任	
	候補委員	依出缺委員類別、性別比例及得票率高低依序遞補。			

1. 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6 條規定略以：任一性別委員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，即任一性別委員至少須有 7 人以上。
2. 未兼行政之教師不得少於委員總額之二分之一（不含教師會代表），即至少應有 10 人為未兼行政之教師。
3. 委員任期自 108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8 月 31 日止。